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 ETF
场内简称	港高股息、港股通红利 ETF 易方达
基金主代码	520810
交易代码	5208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360,000.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

	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可采取包括成份股替代策略在内的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 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3% 以内。此外，本基金将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收益性，适当参与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并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参与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80,211.17
2.本期利润	6,083,997.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6,411,199.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1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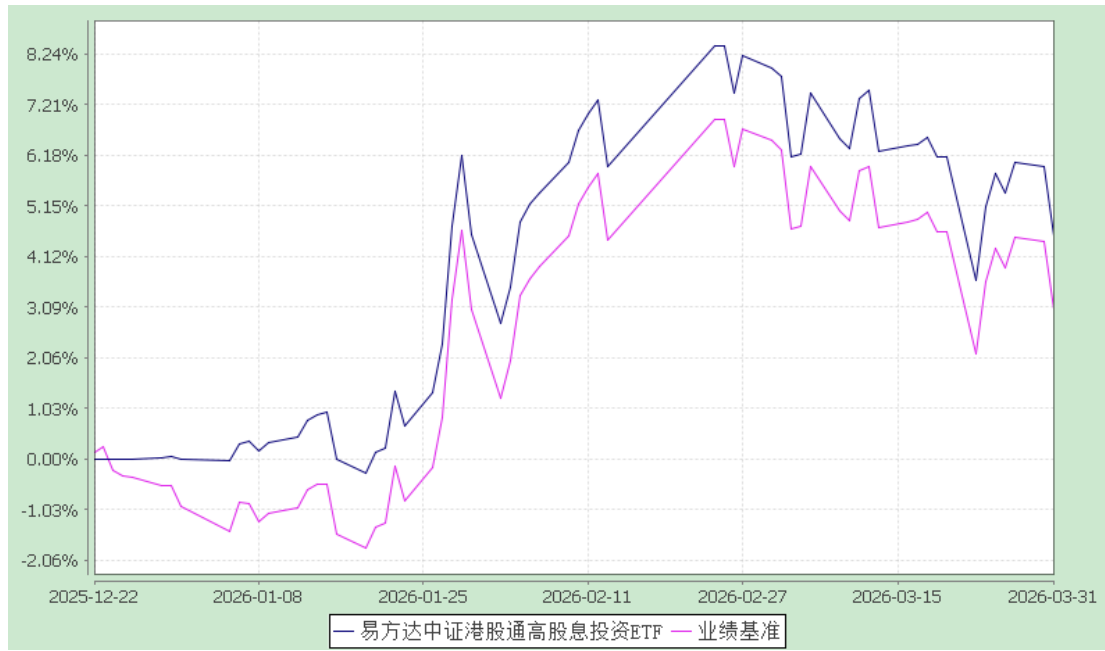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55%	0.91%	4.04%	0.93%	0.51%	-0.02%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4.55%	0.85%	3.05%	0.88%	1.50%	-0.03%

至今						
----	--	--	--	--	--	--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 2.本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
满一年。
- 3.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
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	2025-	-	12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

钊 贤	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联接、易方达中证红利 ETF 联接、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易方达中证红利 ETF、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 (QDII-LOF)、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 (QDII-LOF)、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 (港股通) ETF、易方达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 ETF、易方达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 ETF 联接、易方达恒生港股通新经济 ETF、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 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全指红利质量 ETF 的基金经理, 易方达北证 50 成份指数、易方达中证家电龙头 ETF 联接发起式 (自 202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易方达 MSCI 美国 50ETF (QDII)、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A50ETF (自 2024 年 0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易方达中证家电龙头 ETF (自 2024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易方达恒生港股通创新药 ETF、易方达中证红利价值 ETF、易方达恒生港股通创新药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红利价值 ETF 联接、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ETF、易方达恒生生物科技 ETF、易方达恒生	12-22			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支持专员、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 (LOF)、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 (LOF)、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 ETF、易方达中证现代农业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装备产业 ETF、易方达中证全指建筑材料 ETF、易方达中证装备产业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 易方达资产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	---	--------------	--	--	---

	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 助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34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该指数从符合港股通条件的上市公司证券中选取 30 只流动性好、连续分红、股息率高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采用股息率加权，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连续分红且股息率较高的上市公司证

券的整体表现。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2026 年一季度，我国加快实施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举措逐步落地，国民经济起步有力、开局良好。另一方面，全球地缘政治风险急剧升温，2 月底中东地区爆发大规模军事冲突，重要航道通行受阻导致国际油价大幅飙升，全球通胀预期显著抬升，风险资产普遍承受抛售压力。美联储 1 月、3 月两次议息会议均宣布维持利率不变，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维持在 3.50%-3.75%，但点阵图显示 2026 年预计仅降息一次，全球金融市场流动性前景的不确定性增加。香港特区政府计划推出一揽子政策举措强化创新动能，计划规模 100 亿港元的“创科产业引导基金”有望在今年内投入运作，加大对人工智能、机器人、生物医药科技等新经济领域的政策扶持与资源倾斜。港股新经济板块中互联网平台、芯片半导体、人工智能以及新消费领域的龙头企业最新披露的年度经营业绩整体表现亮眼。报告期内，受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影响，港股市场震荡回调。

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聚焦于香港市场中分红水平居前的上市公司，该类上市公司业绩长期表现稳健，估值安全边际较高，并在夏普比率、波动率、最大回撤等风险收益特征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今年以来，香港市场高股息风格上市公司整体表现稳健，在市场遭遇外部风险冲击的回调阶段逆势上涨，体现了较强的防御属性，港股优质高股息资产的中长期配置价值日益受到市场重视。报告期内，表征香港市场大盘蓝筹股票整体表现的恒生指数下跌 3.29%，港币计价的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上涨 6.4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建仓期间内本基金采取相对灵活以及审慎的建仓策略，在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尽量减少市场冲击的原则下进行建仓工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1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04%。受建仓期影响，年化跟踪误差 3.1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5,069,439.77	98.00
	其中：股票	275,069,439.77	98.0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31,269.96	1.90
7	其他资产	268,407.46	0.10
8	合计	280,669,117.1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275,069,439.77 元，占净值比例 99.51%。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55,217,432.65	19.98
材料	-	-

工业	64,504,600.97	23.34
非必需消费品	17,010,071.48	6.15
必需消费品	10,295,629.65	3.72
保健	-	-
金融	94,500,244.57	34.19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18,630,342.12	6.74
公用事业	8,609,274.61	3.11
房地产	6,301,843.72	2.28
合计	275,069,439.77	99.51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1919	中远海控	1,257,000	16,537,035.44	5.98
2	03808	中国重汽	388,500	13,302,551.19	4.81
3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507,000	12,534,358.20	4.53
4	01088	中国神华	291,000	11,850,001.31	4.29
5	01898	中煤能源	1,000,000	11,654,940.00	4.22
6	01308	海丰国际	386,000	11,615,101.30	4.20
7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1,186,000	11,257,171.03	4.07
8	03360	远东宏信	1,749,000	10,871,728.03	3.93
9	00288	万洲国际	1,136,500	10,295,629.65	3.72
10	01988	民生银行	3,106,500	10,066,384.92	3.6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处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陕西局、忻州市应急管理局（忻州市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人民政府、伊金霍洛旗自然资源局、伊金霍洛旗林业和草原局、榆林市能源局、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的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主体所发行的证券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101.24
3	应收股利	156,895.52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90,410.70
8	其他	-
9	合计	268,407.4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7,36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7,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360,000.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6 年 01 月 27 日~2026 年 03 月 31 日	0.00	206,776,400.00	0.00	206,776,400.00	77.92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注：申购份额包括申购或者买入基金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赎回或者卖出基金份额。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